

2023 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运营大楼办公环境改造公开比选项目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 02-11-04D-2023-D-C0766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南京市

### 一、招标条件

本2023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运营大楼办公环境改造公开比选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0万元, 招标人为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预算: 300000元(不含税), 增值税税率: 9%。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3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运营大楼办公环境改造公开比选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3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运营大楼办公环境改造公开比选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2. 应答人资格要求

2.1 营业执照: 应答人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工商局登记注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 合法成立并存续的, 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和税务登记证或三(或五)证合一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公章复印件)。

2.2 财务要求: 应答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须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 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全国企业一般纳税人查询网(<http://www.foochen.com/zty/ybnsr/yibannashui ren.html>)查询证明截图或税务局出具的一般纳税人认定表)。

2.3 资质要求: 应答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要求并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

(1) 有效期内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设计资质要求(满足下列要求之一): 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②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丙级及以上; ③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及以上; ④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3) 施工资质要求: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说明：

①资质证书有效期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届满的，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建办市函〔2021〕510 号文执行；

②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若国家颁发新的资质管理制度，则按新的资质管理制度执行。

2.4 业绩要求：（1）应答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应答截止日，至少提供一份室内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含 EPC 项目）业绩，且单项合同金额或框架下订单累计金额在 50 万（不含税）及以上的有效合同；

（2）提供有效业绩合同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须提供单项合同或框架协议及框架订单原件扫描件。至少包括：合同首页、合同大签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页、具备甲方盖章的有效框架订单（仅限框架协议）。业绩时间以单项合同或框架订单签订时间为准，金额以单项合同金额或框架下订单累计金额为准，每个框架计一份业绩。所有原件扫描件须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未提供，缺失任何一项不计入业绩，原件备查。）

2.5 人员要求：应答人拟派人员须满足以下要求：

（1）项目经理：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执业资格，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2）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以上人员均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相关证书复印件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应答截止时间连续 6 个月应答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2.6 信誉要求：（1）2020 年 1 月 1 日至应答截止日无重大事故和不良行为记录；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无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

（2）应答人须承诺：无行贿、受贿记录行为，无串标、围标行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为，如因上述行为之一被处罚则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应答无效。（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履约承诺书扫描件）

（3）未处于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禁入期限内；处于黑名单禁入期内的供应商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他法人或组织不得参与应答。

2.7 其他要求：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应答；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应答。同一标段不同应答人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交叉任职的，视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相关应答均无效。(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其他要求承诺书)；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以资格审查评审日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的主要人员信息为准；

②同一标段不同应答人之间存在控股关系的，不限于股份占比超过 50%或为占比最大股东；

(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应答；

(4) 满足国家绿色低碳采购要求，不得使用来自松材线虫病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如采购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须提供《植物检疫证书》；

(5) 满足国家合规管控要求(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合规承诺原件扫描件)。

(6) 应答人须承诺满足《供应商规范行为知晓承诺书》要求(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供应商规范行为知晓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7) 参加应答的厂商应能够直接作为卖方与买方签订合同。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 2.8 应答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比选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

(3) 为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比选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6) 被责令停业的；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0) 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11) 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12) 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注：应答人须提供不存在以上情形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8 日 17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6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详见公告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详见公告

## 七、其他

本比选项目为 2023 年联通数科物联网事业部运营大楼办公环境改造公开比选项目，（采购代理编号：02-11-04D-2023-D-C07668），采购人为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应答人（以下简称应答人）参选。（电子形式）

###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预算：300000 元（不含税），增值税税率：9%。

1.1.2 采购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采购包。

1.1.3 技术指标概述：详见第五章技术规范书相应章节。

1.1.4 工期：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天内完成方案优化及施工图设计并经采购人审核通过，设计审核通过后 25 天内完成项目建设工作。

1.1.5 免费保修期：终验合格之日起 24 个月。

1.1.6 实施地点：联通物联网运营大楼。

1.2 采购内容：联通物联网运营大楼办公环境改造，包括但不限于：（1）二楼休闲区、一、三楼中庭空间利用设计及平面规划；（2）北京厅楼顶拆除及维护；（3）建筑结构墙体改造设计；（4）弱电工程设计；（5）综合管线布置；（6）墙面地面改造设计；（7）装修施工。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 300000 元（不含税），应答人应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 2. 应答人资格要求

2.1 营业执照：应答人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工商局登记注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有关法律,合法成立并存续的,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和税务登记证或三(或五)证合一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公章复印件)。

2.2 财务要求: 应答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须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企业一般纳税人查询网(<http://www.foochen.com/zty/ybnsr/yibannashuiren.html>)查询证明截图或税务局出具的一般纳税人认定表)。

2.3 资质要求: 应答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要求并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

(1) 有效期内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 设计资质要求(满足下列要求之一): 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②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丙级及以上 ③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及以上 ④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专项乙级及以上资质;

(3) 施工资质要求: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说明:

①资质证书有效期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届满的,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建办市函〔2021〕510 号文执行;

②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若国家颁发新的资质管理制度,则按新的资质管理制度执行。

2.4 业绩要求: (1) 应答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应答截止日,至少提供一份室内装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含 EPC 项目)业绩,且单项合同金额或框架下订单累计金额在 50 万(不含税)及以上的有效合同;

(2) 提供有效业绩合同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须提供单项合同或框架协议及框架订单原件扫描件。至少包括:合同首页、合同大签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页、具备甲方盖章的有效框架订单(仅限框架协议)。业绩时间以单项合同或框架订单签订时间为准,金额以单项合同金额或框架下订单累计金额为准,每个框架计一份业绩。所有原件扫描件须清晰可辨,否则视为未提供,缺失任何一项不计入业绩,原件备查。)

2.5 人员要求: 应答人拟派人员须满足以下要求:

(1) 项目经理: 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执业资格,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2)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

以上人员均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相关证书复印件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应答截止时间连续 6 个月应答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2.6 信誉要求：（1）2020 年 1 月 1 日至应答截止日无重大事故和不良行为记录；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无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企业经营状况承诺书）

（2）应答人须承诺：无行贿、受贿记录行为，无串标、围标行为、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为，如因上述行为之一被处罚则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应答无效。（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履约承诺书扫描件）

（3）未处于中国联通供应商黑名单禁入期限内；处于黑名单禁入期内的供应商所注册设立的与其现有经营业务相似的其他法人或组织不得参与应答。

2.7 其他要求：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比选项目应答；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应答。同一标段不同应答人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交叉任职的，视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相关应答均无效。（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其他要求承诺书）；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以资格审查评审日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平台的主要人员信息为准；

②同一标段不同应答人之间存在控股关系的，不限于股份占比超过 50%或为占比最大股东；

（3）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应答；

（4）满足国家绿色低碳采购要求，不得使用来自松材线虫病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如采购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须提供《植物检疫证书》；

（5）满足国家合规管控要求（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供应商合规承诺原件扫描件）。

（6）应答人须承诺满足《供应商规范行为知晓承诺书》要求（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供应商规范行为知晓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7）参加应答的厂商应能够直接作为卖方与买方签订合同。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

2.8 应答人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比选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比选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比选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0) 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11) 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12) 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注：应答人须提供不存在以上情形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应答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 4. 比选文件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4月28日17时30分至2023年05月06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

#### 4.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1) 凡有意参加本次比选但尚未注册的应答人，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网址：<https://www.cuecp.cn>，技术顾问联系电话010-67882255-3-3-2）完成注册工作，成为联通系统在册供应商。未注册或系统使用有问题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应答人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登录后，进入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比选项目→项目参与→寻找商机”，在售标时间内，填写并提交购买标书申请，选择网上支付。

(2) 应答人在交易平台上找到要参与的项目，将项目加入到购物车中，选择“网上支付”的方式并进行结算；

(3) 进入沃支付界面，若首次使用网上支付方式，点击“注册”按钮进行沃支付用户注册；（如有针对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若已有沃支付账号，则直接输入账号及密码信息等登录账号，然后选择付款方式、输入密码进行付款；

(4) 支付成功后可直接下载标书;

(5) 若支付失败,或临时退出支付页面,可进入“我的费用支付”功能,找到尚未完成的订单,重复以上第三步。(具体详见比选公告附件:应答人在线支付流程操作手册)

注 潜在应答人必须接受电子流程。凡有意参加本次但尚未注册的应答人,应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登录“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平台”(网址: <https://www.cuecp.cn>, 联系电话010-66259308, 邮件地址: [hqs-cuecpadm@chinaunicom.cn](mailto:hqs-cuecpadm@chinaunicom.cn)) 完成注册工作,成为联通系统在册供应商。未注册或系统使用有问题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已注册的供应商,请查验子账户联系人是否设置,数字证书是否购买或过期等问题。

(7)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伍佰元 整 (¥500 元),售后不退。

注 建议应答人在应答过程中使用联通手机号码作为联系方式,若因未使用联通手机号码造成应答过程信息接受不及时等后果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 4.3 诚E招信息注册(此环节须在比选公告时间内同步完成)

1) 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支付成功后,还须登录“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 <https://www.chengezhao.com/>) 进行注册,以便后续项目开票。

2) 诚E招注册: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应答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应答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3) 诚E招注册:注册成功后即可。

4) 诚E招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8:30-17:30(工作日)。

#### 4.4 免责声明:

(1)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为费用开票申请的唯一渠道,其他方式均属无效。

(2) 应答人应严格按照4.3.1与4.3.2的指引进行操作,未按指引操作造成的后果,由应答人自行承担。

4.5 供应商注册、帐号密码遗忘、合作方门户网站使用等问题,请拨打010-67882255转3-8-2。对公沃账户注册、跟进审核进度及支付的问题请拨打:400-688-9900。iPASS业务问题,请拨打010-60844066,根据语音提示按“2”键。

#### 5. 应答文件的递交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递交,应答截止时间为2023年05月12日14时30分。



注 应答人须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在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成功上传电子应答文件，未在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成功上传电子应答文件的，视为未递交应答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唱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应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应答文件：

5.4.1 逾期提交或者未在“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提交电子应答文件的；

5.4.2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 6. 样品的递交

### 6.1 评审样品递交

6.1.1 评审样品递交数量：/；

6.1.2 评审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

6.1.3 评审样品递交地点：/；

6.1.4 评审样品接收联系人：/。

注 应答人必须在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样品递送至指定地点，逾期将不予接收，视为未递交样品，后果由应答人自行承担（如有）。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在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凤游寺路 52 号门西产业园 17 号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1 号楼 A 座 9 层

联系人：何永龙、巨雄、袁俊超、郝钰、陈赟

电话：15212785381、15301587773

电子邮件：[gczbw1w@163.com](mailto:gczbw1w@163.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307668

采购人：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8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联通物联网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59号国睿大厦1号楼A区9F

联系人：巨雄

电话：15301587773

电子邮件：gczbwlw@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巨雄（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